

**2024年度乌海市信访局
公开报告**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4年度部门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四、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第五部分 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明细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国有资产占用情况及政府采购支出信息表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职责

我单位贯彻落实执行国家、自治区和乌海市有关信访工作的方针、政策；承办自治区党委、政府和乌海市委、政府及领导同志批办的信访案件的交办、督办、结案等工作；负责指导各区、各部门的信访工作。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1.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综合科、督察科、来访接待科和办信与网络信访科。本部门下属单位包括：事业单位1个：乌海市信访接待中心。

2.从决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财政汇总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1家，具体包括：乌海市信访局部门本级。详细情况见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乌海市信访局（部门）	财政拨款的行政单位

三、2024年度部门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2024 年，乌海市信访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内蒙古的重要指示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信访工作的重要思想和对信访工作重要指示批示，全面贯彻铸牢中华民族共同

体意识这条主线，认真落实市委、市政府关于信访工作的部署安排，全力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建设和重点时期信访保障等各项重点工作，主动作为、加强协调、狠抓落实，各项工作取得了新进展、新成效。一是加强政治机关建设，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切实强化党的政治建设，更加坚定自觉地拥护“两个确立”，进一步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二是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信访工作的重要思想，深入实施《信访工作条例》，把党对信访工作的全面领导体现到信访工作全过程、各领域，发挥各级领导干部接访下访、包案和阅批群众来信工作机制作用，深化重复信访治理、信访积案化解，切实推动问题解决。三是强化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工作，全力推动贯彻主线走深走实。加强理论学习、研究，做好结合融入。四是落实“三到位一处理”要求，常态化开展矛盾纠纷排查化解，持续排查信访矛盾隐患，做好重点时期信访稳定工作，恪守为民之责、善做群众工作的信访工作队伍，为维护社会和谐稳定、筑牢祖国北疆安全稳定屏障提供坚强组织保障。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乌海市信访局 2024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计均为 530.15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160.28万元，下降

23.21%，变动原因：其中信访储备金项目经费于年中时已转移支付三区财政局所以导致与年初预算相比下降；与上年决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80.87万元，下降13.23%。其中：

（一）收入决算总计530.15万元。包括：

1.本年收入决算合计530.15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减少80.87万元，下降13.23%，变动原因：其中信访储备金项目经费于年中时已转移支付三区财政局所以导致与上年决算相比下降。

2.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0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无变化，变动原因：不存在此项内容。

3.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无变化，变动原因：不存在此项内容。

（二）支出决算总计530.15万元。包括：

1.本年支出决算合计530.15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减少80.87万元，下降13.23%，变动原因：其中信访储备金项目经费于年中时已转移支付三区财政局所以导致与上年决算相比下降。

2.结余分配0万元。结余分配事项：无。与上年决算相比，无变化，变动原因：不存在此项内容。

3.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结转和结余事项：无。与上年决算相比，无变化，变动原因：不存在此项内容。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乌海市信访局2024年度本年收入决算合计530.15万元，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530.15万元，占100%；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占0%；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占0%；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
本年事业收入0万元，占0%；
本年经营收入0万元，占0%；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
本年其他收入0万元，占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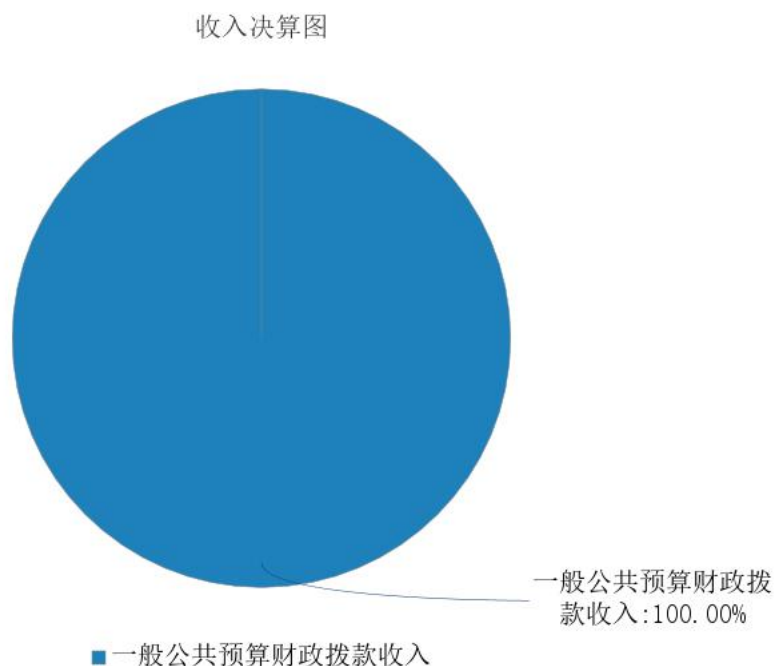


图1.收入决算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乌海市信访局2024年度本年支出决算合计530.15万元，其中：

本年基本支出369.98万元，占69.79%。其中：公用经费31.18万元，比上年决算相比，增加2.16万元，增长7.44%，变动原因：因2024年我单位新增一名事业人员所以公用经费增加。

本年项目支出160.17万元，占30.21%；

本年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

本年经营支出0万元，占0%；

本年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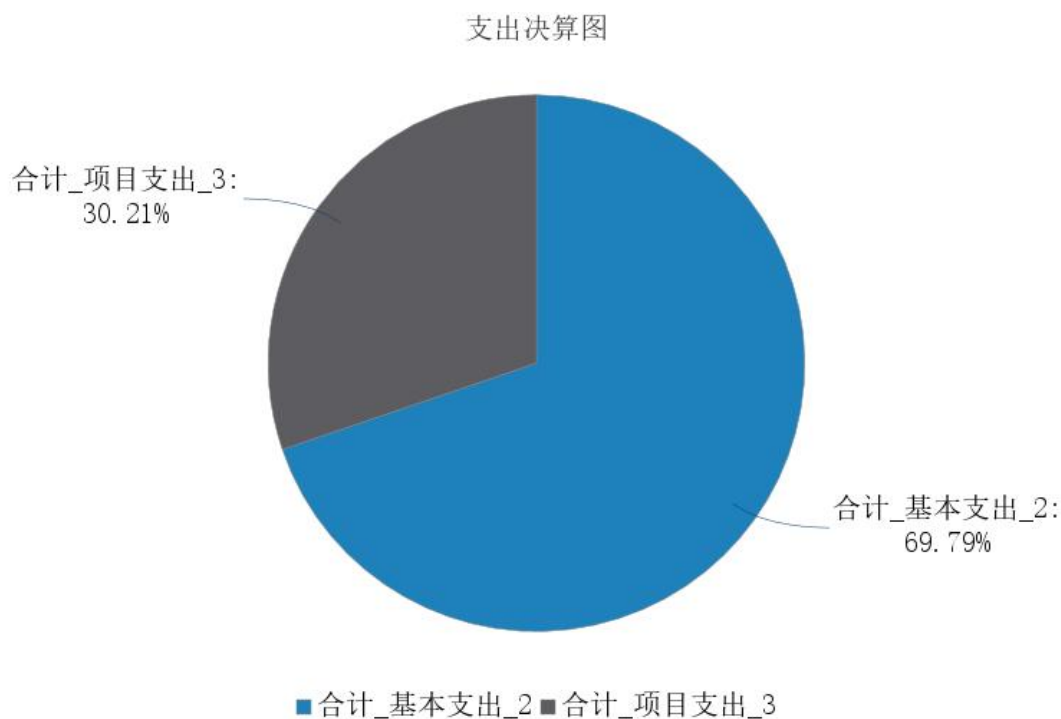


图2.支出决算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乌海市信访局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计均为530.15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160.28万元，下降23.21%，变动原因：其中信访储备金项目经费于年中时已转移支付三区财政局所以导致与年初预算相比下降。；与上年决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80.87万元，下降13.23%，变动原因：其中信访储备金项目经费于年中时已转移支付三区财政局所以导致与上年决算相比下降。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乌海市信访局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530.15万元。与年初预算690.43万元相比，完成年初预算的76.79%。其中：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

一般公共服务类决算数为445.09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减少141.27万元。其中：

1. 信访事务（款）信访业务（项）。年初预算581.78万元，支出决算440.5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5.7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其中信访储备金项目经费于年中时已转移支付三区财政局所以导致与年初预算相比产生差异。

2. 群众团体事务（款）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4.58万元，支出决算4.5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无差异。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决算数为37.88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减少17.91万元。其中：

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7.27万元，支出决算7.2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无差异。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32.34万元，支出决算30.6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4.6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年度执行中进行调整职工缴费基数，所以造成差异。

3.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16.17万元，支出决算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2024年度我单位无退休及离岗人员不需要做职业年金缴费支出，所以造成差异。

（三）卫生健康支出（类）

卫生健康支出类决算数为17.23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减少1.34万元。其中：

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11.38万元，支出决算11.3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无差异。

2.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7.19万元，支出决算5.8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1.36%。决

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年度执行中进行调整职工缴费基数，所以造成差异。

（四）住房保障支出（类）

住房保障支出类决算数为29.96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增加0.24万元。其中：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29.71万元，支出决算29.9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8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年度执行中进行调整职工缴费基数，所以造成差异。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乌海市信访局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369.98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338.80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92.56万元、津贴补贴98.12万元、奖金25.91万元、绩效工资33.18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30.61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17.23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4.25万元、退休费6.98万元、住房公积金29.96万元。

（二）公用经费31.18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0.83万元、印刷费2万元、差旅费0.99万元、培训费1.88万元、劳务费1.2万元、工会经费4.58万元、福利费6.14万元、其他交通费用10.98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0.29万元、办公设备购置2.28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乌海市信访局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

算160.17万元，其中：

（一）工资福利支出28.67万元。主要包括：津贴补贴3.20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25.47万元。主要用于支付1.外派人员生活津贴补贴3.2万元。2.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用于聘用人员的工资及福利支出。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129.50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9.90万元、印刷费4.27万元、咨询费6.66万元、邮电费1.5万元、差旅费24.22万元、租赁费7.95万元、劳务费1.62万元、维修（护）费2.16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71.22万元。

（三）资本性支出2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设备购置2万元。

八、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乌海市信访局 2024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全年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0万元，完成预算的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0万元，完成预算的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0万元，完成预算的0%；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0万元，完成预算的0%。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全年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0万元，与预算差异原因本年度未发生“三公”经费。

（二）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具体情况说明。

乌海市信访局部门2024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0万元。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占0%；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占0%。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变动原因：本年度未发生“三公”经费。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本年度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0辆。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变动原因：本年度未发生“三公”经费。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截至2024年12月31日，使用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变动原因：本年度未发生“三公”经费。

3. 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其中：国内公务接待支出0万元，接待0批次，0人次；国（境）外公务接待支出0万元，接待0批次，0人。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变动原因：本年度未发生“三公”经费。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乌海市信访局2024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

算0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变动原因：本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余。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乌海市信访局2024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0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变动原因：本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余。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乌海市信访局2024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31.18万元。比上年决算相比，增加2.16万元，增长7.46%，变动原因：因2024年我单位新增一名事业人员所以机关运行经费增加。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乌海市信访局2024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6.8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0.58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6.27万元。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6.85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6.85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0%。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乌海市信访局部门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0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的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十四、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乌海市信访局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组织对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0个，二级项目3个，共涉及资金186.47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0个，其中，一级项目0个，二级项目0个，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应纳入绩效自评的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组织对信访储备金项目、信访工作经费项目、聘用人员工资项目等3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86.47万元。其中，对信访储备金项目、信访工作经费项目、聘用人员工资项目等项目分别委托相关第三方机构开展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看，以上项目绩效评价等级都是优及以上。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乌海市信访局2024年度在决算中反映3个一般公共预算项目，共3个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

1.信访储备金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98.16分。全年预算数为100万元，执行数为81.56万元，完成预算的81.5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4年，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市信访局统筹、指导、协调各

部门，围绕“五化四到位”，扎实开展信访问题源头治理，依法维护信访秩序，强化领导干部接访下访包案成效，加强进京访专项治理，充分发展联席会议统筹协调作用，建立信访事项“周梳理、月分析、季汇总”的跟踪办理模式，对每个信访储备金项目事项实行全流程闭环管理，三级信访总量、群众进京访同比下降，实现了“降量退位”的目标，圆满完成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5周年等信访保障工作，守住“三个不发生”底线，被自治区信访局评为“嘉奖集体”。

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信访工作经费仍有不足。下一步改进措施：将在下年预算中加大信访工作经费的资金安排。后附：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信访工作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98.86分。全年预算数为61万元，执行数为53.14万元，完成预算的87.1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4年，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市信访局统筹、指导、协调各部门，加强进京访专项治理，充分发展联席会议统筹协调作用，年内保证信访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及驻呼信访工作组日常工作的正常运转，群众进京访同比下降，实现了“降量退位”的目标，圆满完成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5周年等信访保障工作，守住“三个不发生”底线，被自治区信访局评为“嘉奖集体”。绩效任务已全面完成，各项指标均达到

预期目标，整体完成度高，效果显著。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加强预算及绩效资金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为今后预算安排提供更好地决策。下一步改进措施：确保预算支出绩效不偏离目标，预算执行结束后，及时开展绩效评价，客观、公正地评判预算执行的产出和结果，提高预算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有效性。后附：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3.社会化聘用人员工资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100分。全年预算数为25.47万元，执行数为25.4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年度绩效目标：支付社会化聘用人员全年工资及福利保证，缓解信访局工作人员短缺。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4年，我局社会化聘用人员年内较好的完成工作任务，取得了一定的工作成效，到岗率和稳定率较高，为本单位提供了坚实的人力保障。聘用人员绩效任务已全面完成，各项指标均达到预期目标，整体完成度高，效果显著。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完善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运行机制，提高本部门科学化精细化管理水平，规范使用项目资金，尽量使资金效益发挥至最大化。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信访储备金项目									
主管部门		乌海市信访局					实施单位		乌海市信访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0	100	81.56			10	81.56		8.16	
	其中：财政拨款	200	100	81.56			——	81.56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0	0	0			——	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用于解决无责任主体、无主管部门或责任主体没有支付能力的信访突出问题，维护社会稳定。					2024年，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市信访局统筹、指导、协调各部门，围绕“五化四到位”，扎实开展信访问题源头治理，依法维护信访秩序，强化领导干部接访下访包案成效，加强进京访专项治理，充分发展联席会议统筹协调作用，建立信访事项“周梳理、月分析、季汇总”的跟踪办理模式，对每个信访储备金项目事项实行全流程闭环管理，三级信访总量、群众进京访问比下降，实现了“降量退位”的目标，圆满完成党的二十大三中全会、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5周年等信访保障工作，守住“三个不发生”底线，被自治区信访局评为“嘉奖集体”。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方向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计量单位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理正常信访事项数量	正向	大于等于	5	5.00	项	5	5	
			受理突发市道部门及三区信访事项数量	正向	大于等于	4	5.00	项	10	10	
		质量指标	受理信访事项办结率	正向	大于等于	85	100.00	百分百	5	5	
			严格按项目计划和规定用途专款专用	定性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受理信访事项及时性	定性		及时受理上会研究	及时受理上会研究		5	5	
			受理突发市道部门及三区信访事项及时性	定性		及时受理上会研究	及时受理上会研究		5	5	
		成本指标	信访事项化解总成本	反向	小于等于	70	65.77	万元	5	5	
			补充信访工作经费成本	反向	小于等于	30	15.79	万元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解决问题化解矛盾	定性		有效化解	有效化解		25	25	
		可持续影响	保证信访救助资金的使用	定性		保障资金使用	保障资金使用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接待信访人员满意度	定性		100%	100		10	10	
总分									100	98.16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信访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乌海市信访局				实施单位		乌海市信访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0	60		53.14		10	88.57		8.86		
	其中：财政拨款	60	60		53.14		——	88.57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0	0		0		——	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近年来，市信访局承担市信访工作联席会议日常工作，工作量大，办公费、印刷费等日常公用经费严重不足，还需支付驻呼工作组房租租赁费及西部志愿补助等各项费用，为了保证信访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正常运转，申请增加工作经费。					2024年，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市信访局统筹、指导、协调各部门，加强进京访专项治理，充分发展联席会议统筹协调作用，年内保证信访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及驻呼信访工作组日常工作的正常运转，群众进京访问比下降，实现了“降量退位”的目标，圆满完成党的二十大三中全会、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5周年等信访保障工作，守住“三个不发生”底线，被自治区信访局评为“嘉奖集体”。绩效任务已全面完成，各项指标均达到预期目标，整体完成度高，效果显著。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方向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计量单位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数量指标	租赁驻呼人员办公室	正向	等于	1	1.00	间	1	1		
			差旅费补助人员	正向	大于等于	20	22.00	人	2	2		
			大学生志愿者生活补助人数	正向	等于	4	4.00	人	1	1		
			购买低值易耗品数量	正向	大于等于	20	21.00	次	3	3		
			聘用单位法务律师人数	正向	等于	1	1.00	类	1	1		
			单位印刷数量	正向	大于等于	1	4.00	次	2	2		
			单位固定电话使用人数	正向	大于等于	20	30.00	人	1	1		
			外派驻京驻呼工作人数	正向	等于	2	2.00	人	1	1		
			宣传信访工作条例数量	正向	大于等于	1	1.00	批	3	3		
		质量指标	满足驻呼办公人员工作场所需求	定性		100%	100		1	1		
			满足日常工作需求	定性		100%	100		3	3		
			保障出差人员补助发放准确率	定性		有效保障	准确发放		2	2		
			大学生志愿者生活补助发放准确率	正向	等于	100	100.00	百分百	1	1		
			保证单位律师咨询有效性	正向	等于	100	100.00	百分百	1	1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单位印刷质量合格率	正向	大于等于	95	100.00	百分百	2	2	
		固定电话网络通畅清晰	正向	大于等于	95	95.00	百分百	1	1	
		满足驻京驻呼人员生活补助	正向	等于	100	100.00	百分百	1	1	
		宣传信访工作条例到位	正向	大于等于	100	100.00	百分百	3	3	
	时效指标	及时购买办公用品	定性		按照各科室提交采购清单及	及时采购		2	2	
		及时支出驻呼办公室租赁费	定性		按照租赁合同及时支付	按合同支付到位		1	1	
		出差人员及时报销差旅费	定性		出差结束后第一时间报销差旅费	按时报销差旅费		1	1	
		及时发放大学生志愿者生活补助	定性		每月15日前	及时发放到位		1	1	
		及时支付律师咨询费	定性		按照合同严格执行	按合同发放到位		1	1	
		及时支付单位印刷费	正向	大于等于	85	95.00	百分百	1	1	
		及时支付固定电话邮电费	正向	大于等于	90	100.00	百分百	1	1	
		及时支付驻京驻呼人员生活补助	定性		按照季度考勤打卡表及时支付	按照季度考勤打卡表及时支付		1	1	
	每年五月开始宣传信访工作条例	定性		及时宣传	五月份宣传完成		1	1		
	成本指标	日常支出成本	反向	小于等于	12	11.13	万元	2	2	
		驻呼办公室租赁费成本	正向	等于	7	7.00	万元	1	1	
		日常差旅费成本	反向	小于等于	16	15.00	万元	1	1	
		聘用律师成本	反向	小于等于	10	6.66	万元	1	1	
		大学生志愿者生活补助成本	反向	小于等于	2	1.34	万元	1	1	
		单位印刷支出成本	反向	小于等于	3	3.00	万元	1	1	
支付单位邮电费		反向	小于等于	2	1.47	万元	1	1		
驻京驻呼工作人员生活补助成本		反向	小于等于	3	2.50	万元	1	1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信访工作条例宣传成本	反向	小于等于	5	4.99	万元	1	1	
		保障信访局工作正常运转	定性		100%	100		20	20	
		保证信访局工作顺利进行	定性		100%	100		10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	信访工作人员满意度	定性		100%	100		10	10	
总分								100	98.86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聘用人员工资										
主管部门		乌海市信访局					实施单位		乌海市信访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5.47	25.47		25.47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25.47	25.47		25.47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0	0		0		——	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支付社会化聘用人员全年工资及福利保证，缓解信访局工作人员短缺。					2024年， 我局社会化聘用人员年内较好的完成工作任务，取得了一定的工作成效，到岗率和稳定率较高，为本单位提供了坚实的人力保障。聘用人员绩效任务已全面完成，各项指标均达到预期目标，整体完成度高，效果显著。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方向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计量单位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用人员社保及公积金缴纳人数		正向	等于	5	5.00	人	5	5	
			聘用人员基本工资发放人数		正向	等于	5	5.00	人	10	10	
		质量指标	聘用人员基本工资发放准确率		正向	大于等于	90	100.00	百分百	5	5	
			聘用人员社保及公积金缴纳准确率		正向	大于等于	100	100.00	百分百	10	10	
		时效指标	聘用人员基本工资发放时效		定性		每月15日之前	按时完成		5	5	
			聘用人员社保及公积金缴纳时效		定性		每月20日之前	按时完成		5	5	
		成本指标	聘用人员基本工资支出成本		正向	大于等于	5.27	5.27	万元	5	5	
			聘用人员社保及公积金支出成本		反向	小于等于	20.2	20.20	万元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缓解信访局工作人员短缺		定性		100%	100		20	20	
		可持续影响	保证工作进行顺利		定性		工作顺利进行	高效完成工作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化聘用人员满意度		正向	大于等于	95	100.00	百分百	10	10		
总分										100	100.00	

（三）部门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2024年我单位项目未开展部门绩效评价。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四、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

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缴纳企业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一、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十三、项目支出：指在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 and 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七、“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部门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

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部门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以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部门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第四部分 本部门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部门决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李杰

联系电话：0473-3998967

第五部分 部门决算公开表

见附件。1